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吉林工业经济学校的创新创业职业体验工坊建设（双高）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物联管理设备，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智林（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1人，营业收入为4990.54万元，资产总额为2621.1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智能门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智林（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1人，营业收入为4990.54万元，资产总额为2621.1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空调，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东科龙空调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2035万元，资产总额为361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桌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开发终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惠普（重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8人，营业收入为53220万元，资产总额为

17823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86 寸智能一体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1 人，营业收入为723274.56 万元，资产总额为758391.48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7. 一体化管理平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智林（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1 人，营业收入为4990.54 万元，资产总额为2621.1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文化展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 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 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导游专业职业综合体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西安千策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 人，营业收入为893 万元，资产总额为125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幼教专业职业综合体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 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 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酒店管理专业职业综合体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西安千策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 人，营业收入为893 万元，资产总额为125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航空服务专业职业综合体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北京利君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1357万元，资产总额为14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饮水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慈溪市贝尔斯顿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869万元，资产总额为5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汽车专业职业综合体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5. 立面屏1，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珠海锐拓显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人，营业收入为22332.41万元，资产总额为8316.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立面屏2，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珠海锐拓显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人，营业收入为22332.41万元，资产总额为8316.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地面屏，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珠海锐拓显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人，营业收入为22332.41万元，资产总额为8316.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8. XR 处理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珠海锐拓显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1人，营业收入为22332.41万元，资产总额为8316.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9. 光学追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科卓同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2679万元，资产总额为28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0. 4K 摄像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科卓同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2679万元，资产总额为28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1. XR 智能操控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智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964万元，资产总额为974.3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2. XR 拍摄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科卓同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2679万元，资产总额为28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3. 综合管理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4. 迎新管理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5. 数据中心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

于微型企业；

26. 学籍管理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7. 顶岗定期考核调研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8. 岗位问卷调查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9. 实习质量数据分析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0. 微信小程序端模块，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300.88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88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长春聚智众邦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8日

备注：

- 1、如货物制造商非中小微企业，本声明函无需填写。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